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71)

(認股權證代號: 8015)

執行董事之轉任 及 董事局委員會組成變更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陳昌義先生（「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一和執行委員會成員）轉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陳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出生於 1964 年。陳先生持有理學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學。彼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註冊及持牌人士，可進行證券交易、就證券提供意見、期貨合約交易及提供資產管理之受規管活動。陳先生現為中國光大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之銷售董事及負責人員。陳先生從事金融及投資業務超過 30 年，直接參與物色投資機會、盡職審查、估值、監察投資組合之表現以及提供投資及撤資之推薦意見。陳先生分別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首都創投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中國新經濟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中國創新投資有限公司及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

陳先生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董事服務合約，亦無特定之委任年期，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陳先生將享有每年 120,000 港元的董事袍金，此乃董事局參考其職務及職責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陳先生現時持有本公司 120,000,000 股購股權證（行使價為每股股份 0.025 港元）。

除上所述披露外，陳先生概無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權益。陳先生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其他任何上市公司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本公佈日期，概無其他有關陳先生之委任為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 17.50(2)(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亦無任何有關陳先生之委任事宜須提請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註。

股份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和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及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滿足復牌指引之要求。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向心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及**陳昌義**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松堅**先生、**覃涵**女士及**陳義成**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iii) 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 GEM 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